

交易時間

	交易所買賣基金	槓桿及反向產品
開市前時段： 上午9時至上午9時30分	✓	✓
持續交易時段： 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	✓	✓
收市競價交易時段： 下午4時至下午4時10分	✓	x

證券莊家活動、賣空及豁免賣空價規例

- 交易所買賣產品能進行證券莊家活動，及在豁免賣空價規例下賣空（在市場當時最佳沽盤價賣出）。
- 每隻交易所買賣產品通常有至少一家莊家，提供買盤價及沽盤價，增加交易所買賣產品的流通量。

報價及價位

- 除另有指明，交易所買賣產品的報價及價位與跟其他股票一樣。
- 大部分交易所買賣產品的價位均按照「交易所規則附表二」的價位表（A部份）交易，而定息和貨幣交易所買賣產品則按照「交易所規則附表二」的價位表（B部份）劃一以0.050元價位交易。

交收安排

- 交易所買賣產品於T+2日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以持續淨額交收進行交收。

新增和贖回

- 在交易所買賣產品新增和贖回的過程中，香港證券兌換代理服務有限公司可以作為服務代理人或轉換代理人。
- 服務代理人
 - 香港證券兌換代理服務有限公司為大部分非港股交易所買賣基金及槓桿及反向產品的服務代理人，為於中央結算系統外新增或贖回的交易所買賣產品，以賬面形式於中央結算系統存入或提取有關單位。
 - 費用：
 - 賬面提存交易：每項交易1,000港元（由參與交易商支付）
 - 對賬費：每月5,000港元（由發行商支付）
- 轉換代理人
 - 香港證券兌換代理服務有限公司為大部分港股交易所買賣基金的轉換代理人，為參與交易商於中央結算系統提交的新增或贖回指示，處理有關單位的交收。
 - 費用：
 - 轉換代理人費用：5,000至12,000港元，取決於參與交易商於當天新增或贖回指令的總市值（由發行商支付）
 - 單位取消費用：每手1港元（由發行商支付）

免責聲明：

本文件所載資料僅供參考，不構成提出要約、招攬或建議購買或出售任何證券，亦不構成提出任何投資建議或任何形式的服務。香港交易所及／或其附屬公司竭力確保其提供之資料準確可靠，但不保證該等資料絕對正確可靠；對於任何因資料不確或遺漏又或因根據或倚賴本文件所載資料所作決定、行動或不行動而引致之損失或損害，香港交易所及／或其附屬公司概不負責（不論是民事侵權行為責任或合約責任或其他）。